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8次廚工甄選簡章

壹、 **甄選錄用名額**：正取1名（係臨時非編制人員），備取若干名，列冊候用。

（備取有效期限至民國112年6月30日止）

貳、甄選資格：

一、中華民國國民，男女皆可，男性須役畢或無需兵役。

二、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，錄取人員需出具三個月內身體健康證明【需經**區域醫療院所以上核發「供膳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健康檢查」合格證明】**及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卡(應 完整接種 3 劑疫苗，倘未完整接種 3 劑疫苗者，應提供自費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，相關規定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滾動式修正)。檢查項目應包括X光、血清、皮膚、糞便、傳染性眼疾、A型肝炎檢查包含IgM及IgG二項抗體（若兩者為陰性，應施打A型肝炎疫苗，並繳交施打疫苗證明）、傷寒等】。凡未繳交或體檢不合格者，即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三、同意履行供膳人員管理要點各項規定（若曾在他校服務過，應檢附離職同意書或離職證明書）。

參、簡章下載：請逕至本校網站公佈欄下載(https://www.tcjhs.chc.edu.tw/)，或洽彰化縣大城國民中學學務處免費索取。

肆、報名時間：112年05月0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0時30分，逾期不受理。

伍、報名地點：彰化縣立大城國中學務處。

（校址：彰化縣大城鄉南平路224號。李營養師 TEL：04-8941021*32）

陸、報名手續：限親自或委託報名，不受理通訊報名，並請備妥以下文件：

一、填具報名表(免報名費）、准考證、具結書。

二、**繳驗證件正本及影印本**：下列證件正本驗訖發還，影印本由學校留存，僅持影印本證明概不受理。

1. 國民身份證（證件與國民身份證所載姓名、出生日期不符者，均不得報考）。（男性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正本）。
2. 相關經歷證件(無者免附)。
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
三、委託報名者加繳委託書乙份(受委託人亦需攜帶個人國民身份證核驗)。

核驗上述資料時，若有未備齊全者，不受理報名。

柒、甄選日期、地點：112年05月05日(星期五)上午11時起於本校視聽教室進行口試。

捌、甄選方法：資料審查暨口試

玖、錄取方式：

一、甄選結果，依成績總分高低排序錄用廚工正取人員，得分低於（不含）70分者不予錄取，如錄取不足額時，另辦甄選。

二、錄取名單確定後，於民國112年05月0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7時後公告於本校網站公佈欄。

拾、應聘手續暨相關規定：

一、公告為錄取者，請攜帶身分證於民國**112年05月0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前**，親自至本校學務處辦理**報到簽約**事宜，並於7日內繳交區域醫療院所以上核發「**供膳**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健康檢查」合格證明，逾期未辦理報到簽約者，視同放棄，並依序通知備取人員遞補聘用。**繳交證件、體檢表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**。

二、錄取廚工須依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「廚工契約書」及「廚工工作規則」履約。

三、僱用期間：自試用期滿起至112年6月30日。

（合約期滿後視工作表現及經費許可，經本校午餐工作委員會通過後，績優者予以續聘，不另甄選。）

四、工作時間：**供應午餐日之上午9：00至14:00將學生餐具洗滌完畢工作完成。**

五、應聘人員待遇：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公告每小時「基本工資」辦理，於隔月15日前一次發放。惟如遇例假、休假或特殊情況時發放時間順延，按實際工作日計薪（寒暑假及例假日未上班時不計工資）。

六、錄取者工作期間一律參加勞保、健保、勞退，否則不予聘僱。

拾壹、其它：

一、甄選當日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，口試得延後舉行，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校校務公告欄。

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、證明文件，如於錄取聘用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均註銷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聘，並應負法律責任。

三、本簡章未盡事宜處，悉依相關法令辦理；如有補充事項另公布前開網站。

拾貳、本簡章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若有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8次廚工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（由甄選單位填寫）

<table>
<tr><td>姓名</td><td></td><td>戶籍住址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性別</td><td>□男　　□女</td><td>現居住址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生日</td><td>民國　年　月　日</td><td>電話</td><td>(　　)</td><td rowspan="3">貼相片處
（請貼最近三個月
正面脫帽2吋相片）</td></tr>
<tr><td>身份證
字　號</td><td></td><td>手機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最高學歷
(學校全銜)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※本人(□有□無)親屬就讀本校(　)年(　)班姓名(　　)，其和本人關係是(　　)。
【本欄位係評分項目之一，請據實填寫】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經　　歷　（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浮貼）</td></tr>
<tr><td>服務單位名稱</td><td>職稱</td><td colspan="2">相關餐飲工作內容簡述</td><td>任職起迄期間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～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～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～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以上資料請填妥，同其他證件影本交由審核人員(※下列檢核項目，由甄選單位審核)</td></tr>
<tr><td>廚工甄選
基本條件
（符合項目打「∨」）</td><td colspan="4">1、□中華民國國民身份證影本，正本檢核後發還。
2、□男性報考者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正本。
（證件與國民身份證所載姓名、出生日期不符者，均不得報考）
3、□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4、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，正本檢核後發還。
5、□相關經歷證件影本：「檢附(　　)件經歷證件」(無者免附)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是否符合甄選資格</td><td>○ 是
○ 否</td><td>審核人員簽章
(「不符合」須加註原因)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裝釘處

彰化縣立大城中學111學年度第8次廚工甄選報名表

甄 選 基 本 資 料 影 本 黏 貼 單

身份證正面黏貼處 （請浮貼）	**身份證**反面黏貼處 （請浮貼）

〈下列資料**自行檢核**，並**依序以釘書針裝釘**於本頁正後方右上角〉

1. 男性報考者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影本。
2. 最高學歷畢業証書影本乙份
3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
4. 相關經歷證件影本：「本人檢附(　)件經歷證件」(無者免附)

～資料 **A4大小影印(縮放)為原則**，以利審查~

～相關甄選影本資料，無論錄取與否，概不送還～

(正本檢核後發還，請當場確實清點後攜回)

具結書

立具結人　　參加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8次廚工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，除無異議放棄報考錄取資格外，如有刑責，並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一、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。

二、資料偽造不實情事。

三、經錄取後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簽約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

切結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

中華民國112年　　月　　日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3">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
111學年度第8次廚工甄選案
准考證
甄選日期：112年05月0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：00起</td><td>測驗項目
（視報名人數，得縮減為一場。）</td><td>備　註
唱名三次未到口試場
視同放棄應考

（主試人員簽名）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二吋相片黏貼處</td><td>准考證
號　碼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2">口試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姓
名
（考生填寫）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※請帶准考證、身分證於112年05月05日上午10時30分前至本校學務處完成報到手續

委　託　書

立委託書人＿＿＿＿＿＿＿＿茲因本人確實無法親自報名貴校**111學年度第8次**廚工甄選案，特委託＿＿＿＿＿＿君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如有不實虛偽致使不實登載之情事者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

委託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　絡　電　話：

通　訊　地　址：

受委託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（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　絡　電　話：

通　訊　地　址：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112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